

臺南市吉貝耍國小113學年度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 會議紀錄 (第一次)

壹、時間：113年8月29日下午 3:30

貳、地點：圖書室

參、主席：林志宏校長 紀錄：葉秀玲組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

新學期即將開始，113 學年度上學期的學習扶助也即將展開，目標學生為：

- (1)學生經篩選測驗結果，國語文、數學或英語科任一科目有不合格之情形者，依不合格之科目入班受輔。
- (2)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需補救教學學生。
- (3)身心障礙學生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受輔可提升學業成就者，提出來讓各位老師討論其學習狀況與輔導方法。
- (4)部份學生經上學期期中、期末兩次評量，從學生的評量成績與平時測驗表現，是否需從結案學生轉回個案輔導，提出來讓老師討論。

陸、報告事項：113年5月份篩選測驗結果，大部分學生皆通過，僅少部分學生未通過：

- (1)國語文未通過：二甲陳○鈞、陳○睿。
- (2)數學未通過：二甲陳○鈞、陳○軒。

柒、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113學年度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葉秀玲〉

說 明：

- 一、經113年5月份篩選測驗結果，國語文未通過名單為陳○鈞、陳○睿，數學未通過名單為陳○鈞、陳○軒。
- 二、第一學期擬開設國語班一班、數學班一班，但需滿三人才能開班。
- 三、廖○卉為學習障礙學生，導師認為經學習扶助能提升學業成就，故希望能加入國語班。

四、黃○昌數學篩選測驗雖通過，但平時數學表現並不理想，希望能從結案學生中轉回受輔個案。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請承辦依規定函文申請。
- 二、本校學生少，應提高教師建立教學檔案，以利掌握學生的學習狀況。

案由二：有關113學年度學習扶助開班規劃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葉秀玲〉

說 明：

- 一、學習扶助系統開班申請分為四期：暑假班、第一學期、寒假班、第二學期。
- 二、暑假班已於暑假時間先行申請開班並已執行完畢，其餘113學年度學習扶助開班規劃，請委員討論。

決 議：

- 一、考量本學年度寒假不長，第二學期也提早開學，故不申請寒假班。
- 二、請承辦依規定期程於第一學期和第二學期提出申請。

案由三：有關113學年度學習扶助開班獎勵辦法，提請討論。

〈提案人：葉秀玲〉

說 明：

- 一、依據「臺南市113學年度吉貝要國民小學辦理學習扶助實施計畫」第拾點：學生於學習扶助學習態度及學習成效表現優良者，得由擔任學習扶助教師視實際情況設定獎勵措施給予獎勵，所需經費由行政費支出。
- 二、每一期結束後，請授課教師提供學習態度及學習成效表現優良者，公開表揚並給予獎勵品。
- 三、受輔個案通過成長測驗及篩選測驗，公開表揚並給予獎勵品。

決 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4時5分

臺南市吉貝堀國小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 簽到表(第一次)

壹、時間：113年8月29日下午 3:30

貳、地點：圖書室

參、主席：林志宏校長

肆、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林志宏	林志宏
教導主任	張詩翊	張詩翊
總務主任	劉育菁	劉育菁
教務組長	葉秀玲	葉秀玲
學務組長	張漳益	張漳益
一甲導師	陳葵汶	陳葵汶
二甲導師	岩秋君	岩秋君
三甲導師	陳姿燕	陳姿燕
四甲導師	賴麒元	賴麒元
五甲導師	胡幸芬	胡幸芬

臺南市吉貝耍國小113學年度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 會議紀錄 (第二次)

壹、時間：114年1月15日下午 3:30

貳、地點：圖書室

參、主席：林志宏校長 紀錄：葉秀玲組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感謝各任教老師這一學期的付出，接下來將討論寒假是否開辦學習扶助，請老師提出教學經驗做分享，或提出相關意見供行政端做日後改進之建議。

陸、報告事項：

一、○○師：這一學期來感謝學校行政人員的支持，讓學習扶助得以順利推行，也嘗試從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分析學生的程度，並使用因材網加強練習。除了學生持續進步，感覺自己課程設計的能力也進步不少。

二、○○師：感謝各班導師的協助，讓我了解學生的狀況以及教我如何進行班級菁英及課程教學調整，如果在班級經營與學生個性還有拿捏不好的地方，再麻煩大家協助幫忙。

三、主任：老師們這一學期辛苦了，希望老師們能時常與導師保持聯繫，了解學生的需要，有任何問題也都可以尋求行政的支援。

柒、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寒假是否開辦學習扶助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葉秀玲〉

說 明：

一、因4月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在臺南市舉辦，故今年寒假提早開學，寒假實際上班日僅有6天。

二、請委員討論寒假是否要開辦學習扶助班。

決 議：

一、考慮寒假假期短，師長們也會利用期末時間幫學生加強所學，故不開班。

二、請師長掌握學生寒假時自主學習情形。

案由二：有關113年12月成長測驗之測驗結果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葉秀玲〉

說 明：

- 一、113年12月成長測驗已全部施測完畢，所有施測學生的國語文、數學和英語等三科皆通過。
- 二、第一學期受輔個案進步頗多，授課教師提報表現優良名單予以獎勵為：陳○鈞、陳○睿、陳○軒、廖○卉。
- 三、廖生於成長測驗表現優異，將予以結案。

決 議：

- 一、雖所有學生皆通過成長測驗，仍請師長注意學生的學習狀況。
- 二、表現優良名單者，於結業式公開表揚。
- 三、餘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4時10分

臺南市吉貝堀國小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

簽到表(第二次)

壹、時間：114年1月15日下午 3:30

貳、地點：圖書室

參、主席：林志宏校長

肆、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林志宏	林志宏
教導主任	張詩翊	張詩翊
總務主任	劉育菁	劉育菁
教務組長	葉秀玲	葉秀玲
學務組長	張漳益	張漳益
一甲導師	陳葵汶	陳葵汶
二甲導師	岩秋君	岩秋君
三甲導師	陳姿燕	陳姿燕
四甲導師	賴麒元	賴麒元
五甲導師	胡幸芬	胡幸芬

臺南市吉貝耍國小113學年度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 會議紀錄 (第三次)

壹、時間：114年2月4日上午 11:10

貳、地點：圖書室

參、主席：林志宏校長 紀錄：葉秀玲組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新的一期開始，再麻煩各位老師給予目標學生付出相同的關愛及專業輔導，期許每位學生能跟上學習進度。另外，請老師提出教學經驗做分享，或提出相關意見供行政端做日後改進之建議。

陸、報告事項：

一、○汶師：學生經過一個寒假，很擔心會產生極大落差，不知道之前所學是否都已還給老師了。

二、○玲師：希望老師能善用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平臺的資源，了解學生困難所在，並予以輔導。

三、○燕師：學生程度差異大，若需要下修的學生，需評估學生程度，選擇較前面的學習階段進行測驗，這樣才能讓學生累積成就感。

四、主任：感謝老師們提出看法和建議，會參考老師的意見做為未來改進的方向。

柒、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113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習扶助受輔學生更新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葉秀玲〉

說 明：

一、113學年度第二學期預計開設國語班一班、數學班一班。

二、第一學期國語班學生為陳○鈞、陳○睿、廖○卉；數學班學生為陳○鈞、陳○軒、黃○昌。

三、國語班原受輔學生廖生已於上學期結案。

四、李○瑄為學習障礙學生，國語識字較慢、閱讀理解不佳、書寫提取訊息也有困難，導師認為其經學習扶助，可提升其語文能力，

故希望能加入國語班。

五、因國語班和數學班皆未滿6人，需函文教育局申請。

決 議：

一、照案通過，請承辦依規定函文申請。

二、請導師持續關心廖生回班後的學習狀況。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中午12時

臺南市吉貝堀國小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
簽到表(第三次)

壹、時間：114年2月4日上午 11:10

貳、地點：圖書室

參、主席：林志宏校長

肆、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林志宏	林志宏
教導主任	張詩翊	張詩翊
總務主任	劉育菁	劉育菁
教務組長	葉秀玲	葉秀玲
學務組長	張漳益	張漳益
一甲導師	陳葵汶	陳葵汶
二甲導師	岩秋君	岩秋君
三甲導師	陳姿燕	陳姿燕
四甲導師	賴麒元	賴麒元
五甲導師	胡幸芬	胡幸芬

臺南市吉貝要國小113學年度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 會議紀錄 (第四次)

壹、時間：114年6月25日下午 3:30

貳、地點：圖書室

參、主席：林志宏校長 紀錄：葉秀玲組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感謝各任教老師這一學期的付出，學生在篩選測驗結果進步許多。

陸、報告事項：

一、學習扶助今年的受輔個案，除陳○鈞及李○瑄(皆為特教生)外，其餘個案在114年5月的篩選測驗皆已通過，將結案。

二、114年5月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未通過名單：國語(李○瑄、陳○鈞、蘇○睿、黃○昀)、數學(程○芝、鄭○婕、段○逸、陳○旋、李○瑄、陳○鈞、蘇○睿、黃○昀、陳○羽)、英語皆通過。114學年度將以申請數學班為主。

柒、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中得以結案的名單，提請討論。

〈提案人：葉秀玲〉

說 明：國語班陳○睿、數學班陳○軒、黃○昌，在114年5月學習扶助篩選測驗皆已通過，將予以結案。

決 議：照案通過，請承辦提報表現優良名單於結業式中公開表揚。

案由二：有關暑期學習扶助開班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葉秀玲〉

說 明：

一、114年5月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未通過名單：

1.國語：三甲李○瑄、二甲陳○鈞、一甲蘇○睿、一甲黃○昀。

2.數學：五甲程○芝、五甲鄭○婕、四甲段○逸、四甲陳○旋、三甲李○瑄、二甲陳○鈞、一甲蘇○睿、一甲黃○昀、一甲陳○羽)。

3.英語皆通過。

二、暑期開課以年級分班為主，123年級一班、45年級一班，加強國語和數學。

三、因兩班人數皆未達6人，需函文教育局申請。

決 議：

一、照案通過，請承辦依規定函文申請。

二、請導師持續關心兩位陳生回班後的學習狀況。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3時50分

臺南市吉貝堀國小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

簽到表(第四次)

壹、時間：114年6月25日下午 3:50

貳、地點：圖書室

參、主席：林志宏校長

肆、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林志宏	林志宏
教導主任	張詩翊	張詩翊
總務主任	劉育菁	劉育菁
教務組長	葉秀玲	葉秀玲
學務組長	張漳益	張漳益
一甲導師	陳葵汶	陳葵汶
二甲導師	岩秋君	岩秋君
三甲導師	陳姿燕	陳姿燕
四甲導師	賴麒元	賴麒元
五甲導師	胡幸芬	胡幸芬